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在上海市北京西路1320号1号楼一楼东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3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周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5、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4名关联董事周斌先生、董增贺先生、魏树源先生和李晓娟女士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继续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4名关联董事周斌先生、董增贺先生、魏树源先生和李晓娟女士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继续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捐赠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了回报社会，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2021 年度公司预计通过直接向受益人、其他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所属部门）等途径对外捐赠共计 264.00 万元，较 2020 年度对外捐赠实际发生额 93.64 万元增加 170.36 万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下属公司之间继续通过委托贷款进行资金调拨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不影响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通过金融机构或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采取委托贷款等方式合理调配内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 2021 年度通过委托贷款调配内部资金额度预计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审批上述委托贷款项下单笔业务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代表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协议等），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8 个月。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五年发展规划纲要（2021-2025）》。

**16、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0 年公司以实现“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建长效”为管控目标，进一步树立及强化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内控理念，形成全面、全员、全过程、全体系的风险防控机制，促进了内控建设与风险合规管理体系的有机融合和有效运行。

**17、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19、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2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名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提名吴范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将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吴范宏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其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 **2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证券简称的公告》。

##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勇先生**，1969年生，博士研究生，主管药师、执业药师。历任国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上海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现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兼任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国药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吴范宏先生**，1968年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华东理工大学教授。现任上海应用技术大学教授、药物创新研究所所长；上海绿色氟代制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上海华理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华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